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卓邑垣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556

傳真：(02)8590-7080

電子郵件：mo\_wall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111762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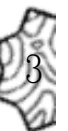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方案內容（附件1）、常見問答（附件2）、使用服務流程圖（附件3）、心理諮  
商機構名單（附件4）（A21000000I\_1111762110\_doc1\_Attach1.pdf、  
A21000000I\_1111762110\_doc1\_Attach2.pdf、  
A21000000I\_1111762110\_doc1\_Attach3.pdf、  
A21000000I\_1111762110\_doc1\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本部111年度「醫事人員及COVID-19染疫死亡者家屬心理  
健康支持方案」自即日起至112年1月31日，補助醫事人員  
及染疫死亡者家屬每人6次，每次最高新臺幣2,000元之心  
理諮商服務，請協助推廣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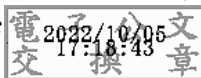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檢送旨揭方案及其常見問答、使用服務流程圖及執行機構  
名單各1份（如附件1、2、3、4），相關資訊已同步置於本  
部心理健康司網站，並持續更新（網址：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MHAOH/cp-4740-71615-107.html>）。
- 二、請各直轄市及各縣（市）政府轉知社會局（處）及民政  
局，提供染疫死亡者家屬旨揭方案資源，並將公告資訊轉  
知本方案心理諮商機構。
- 三、請各醫事人員公會全國聯合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若有心理需



求者可使用本方案服務，以維護身心健康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物理治療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檢驗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體技術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驗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驗光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助產師助產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聽力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

裝

訂

線